

证券代码：002859

证券简称：洁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8137

债券简称：洁美转债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元龙”）通知，获悉浙江元龙对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浙江元龙	是	24,400,000	12.11%	5.66%	否	否	2025-01-06	2026-01-06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置换原有质押

二、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	质权人
浙江元龙	是	16,800,000	8.34%	3.90%	2024-01-11	2025-01-07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元龙	是	4,800,000	2.38%	1.11%	2024-03-11	2025-01-07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	21,600,000	10.72%	5.01%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 及解除质 押后质押 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 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股)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股)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浙江元龙	201,421,240	46.74%	81,100,000	83,900,000	41.65%	19.47%	0	0	0	0
方隽云	33,530,217	7.78%	0	0	0	0	0	0	25,147,663	75.00%
安吉百顺	6,896,527	1.6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241,847,984	56.12%	81,100,000	83,900,000	34.69%	19.47%	0	0	25,147,663	15.92%

注：1、上表中“安吉百顺”全称“安吉百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上表中的“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为高管锁定股；3、上述表格中公司总股本 430,912,639 股为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四、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浙江元龙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浙江元龙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质押的股份目前无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控制权发生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浙江元龙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有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元龙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质押及解除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9 日